

普建委〔2025〕87号

关于同意桃松路（山丹路-真南路）道路 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上报桃松路（山丹路-真南路）道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》（普建设中心〔2025〕4号）收悉（以下简称“初设”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该工程初步设计方案。该项目西起山丹路，东至真南路，道路全长约331米，道路红线宽度为14米。

二、主要技术标准：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，设计速度30km/h，同意路面结构的计算荷载标准。

三、原则同意该工程建设内容，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桥梁工程、附属工程等。

（一）道路工程

本工程规划红线 14 米，按照双向二快二慢车道规模建设。

道路标准横断面为：

2.5m (人行道) +9m (车行道) +2.5m (人行道) = 14m (红线宽度)。

该工程路面结构设计为：

1、机动车道路面结构

4 厘米 沥青玛蹄脂碎石 (SMA-13, SBS 改性)

8 厘米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(AC-25C)

0.6 厘米 乳化沥青封层

36 厘米 水泥稳定碎石

15 厘米 级配碎石

2、人行道路面结构

6 厘米 花岗岩

3 厘米 干拌水泥黄砂

10 厘米 C20 混凝土

10 厘米 碎石

(二) 桥梁工程

本工程在跨越李家浜处新建一座跨河桥梁，桥长 22 米，按路桥同宽原则进行设计。

(三) 排水工程

本工程新建 DN800-DN2200 雨水管，收集路面雨水后按系统规划由西向东经下游桃松路、敦煌路拟建雨水管道排放。

本工程新建 DN300-400 污水管，收集沿线地块污水后按系统规划自西向东经下游皋兰山路、西凉路拟建污水管道至武威路、翰景路、古浪路及祁连山路污水总管排放。

（四）合杆工程

道路全路段考虑设置合杆。

四、批准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3758.33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 3042.47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98.47 万元，预备费 177.05 万元，前期工程费 40.34 万元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设计，严格按照项目基建程序做好相关手续，落实好安全、文明施工措施，抓紧组织实施，确保该工程项目顺利完成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5 年 7 月 25 日

抄送: 区发改委、区财政局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5年7月25日印发